

##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该重大事项可能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2017年12月18日紧急停牌，于2017年12月19日起连续停牌，并于2018年1月2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1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为一个月。按照规定，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了进展公告。经公司与交易各方多次协商后，现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公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是为了扩大产能，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扩大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 （二）重组基本情况

##### 1、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在本次交易之前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标的公司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 3、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其主营业务为生物防腐剂的研发、生产、销售。

##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重组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对拟涉及的标的资产已开展了相应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对交易方案进行了审慎的协商与论证。

同时，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不确定性进行了充分提示。

### （二）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1、因筹划重大事项，可能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12月18日紧急停牌，于2017年12月19日起连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和2017年12月23日披露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和《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

2、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日起继续停牌，自2017年12月18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日披露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

3、2018年1月3日，公司披露了截至本次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即2017年12月15日）公司前十大股东、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和股东总户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3日披露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4、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的具体事项尚未最终确定，尚需公司与有关各方进行深入沟通、协商与确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法律、审计及评估等尽职调查工作较为复杂、工作量较大；公司、交易对方及各中介机构需要更多时间对方案进行论证；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1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一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披露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5、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9日、1月16日、1月25日、2月1日披露的《浙

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2018-004、2018-007、2018-009）。

（三）已签订的协议书等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任何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协议或意向协议。

###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相关工作，与本次交易有关各方就交易事项进行积极磋商。经公司与交易各方多次协商后，未能就本次重组的商业条款等方面事宜达成一致，预计本次重组无法按计划继续推进实施。鉴于此，公司和交易双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尚未成熟，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审慎研究和友好协商，交易双方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和包括中小投资者在内的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承诺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在披露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及复牌公告之日起的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五、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将在2018年2月8日召开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并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的同时申请股票复牌。公司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表示遗憾，对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